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L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亞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4)

勘誤表

亞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希望知會於二零零四年年報第20頁報告書內之主要股東淡倉權益之披露內含有不正確資料及有關陳述已更正。Webb, David Michael 擁有16,910,000股股份及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td.擁有16,816,000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發行股本約5.04%及5.01%。

茲通告有關本公司刊載於2004年年報第20頁報告書內之主要股東淡倉權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所有關上市證券規則附錄16第13(3)段有以下更正：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載入該條例的所述之登記冊，除以上部份董事權益披露，本公司已被知會以下股東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

股東姓名	身份	所持之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Webb, David Michael	實益擁有人	16,910,000 (附註)	5.04%
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	公司擁有	16,816,000	5.01%

附註：此權益已包括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所擁有之15,508,000股股份及此公司由Webb, David Michael實益擁有。

除以上所披露之權益及對部份董事披露之權益，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載入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並沒有其他權益或淡倉股份。

董事藉此補充有關錯誤是由於預備年報時疏忽引致，雖然有關之全部文件已被審閱。並對此錯誤及所引致任何不便深感抱歉。為避免有關違反將來再發生，我們將會更嚴謹及小心預備有關報告書。

董事明白於二零零四年年報第二十頁有關主要股東權益披露之不正確陳述會導致違反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之上市規則。「聯交所」已說明會保留對本公司及其董事作出追究權利。

承董事會命
董事
張麗斯

香港，二零零四年八月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倫先生、張樹穩先生、張麗珍女士、張麗斯女士及張培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雅明先生及盧寵茂教授。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